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碩士班 課程科目表 (98 學年度入學適用)

97 學年第二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97.03.11

學年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小計		
學期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		
必修科目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9 學分		
	專題研討(一)	0	2	專題研討(二)	0	2	專題研討(三)	0	2	專題研討(四)	0	2			
	科技論文寫作	3	3				碩士論文(一)	3	0	碩士論文(二)	3	0			
小計															
專業選修科目	多媒體網路	數位影像處理	3	3	網路效能與模擬	3	3	網路規劃與管理	3	3	語音處理	3	3	專業選修至少 21 學分	
		寬頻網路	3	3	隨機程序	3	3	網路協定工程	3	3	其他				
		多媒體通訊	3	3	高等訊號處理	3	3	圖形識別	3	3					
		高等電腦圖學	3	3	數位視訊處理	3	3	數位通訊	3	3					
	生物資訊	生物資訊導論	3	3	高等演算法	3	3	生物晶片分析與設計	3	3	機器學習	3	3		
		分散式系統	3	3	平行演算法	3	3	生物計算	3	3	其他				
		圖形理論	3	3	統計學習理論	3	3								
	系統設計	可編程系統單晶片設計實務	3	3	高等數位電路設計與驗證	3	3	類比積體電路設計	3	3	混合訊號積體電路佈局設計	3	3		
		電子自動化設計導論	3	3	SOC 系統應用及設計	3	3	即時作業系統設計	3	3	其他				
		嵌入式作業系統	3	3	USB 驅動程式實作	3	3								
	資訊安全與軟體工程	資料壓縮	3	3	資料工程	3	3	數論	3	3	資訊隱藏	3	3		
		高等資料庫系統	3	3	軟體專案管理	3	3	多媒體資訊系統	3	3	其他				
		語意網	3	3	密碼學	3	3								
	小計														
	合計														
	附註	一、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最低畢業總學分數為 30 學分，其中必修包含論文 6 學分、科技論文寫作 3 學分及四學期之專題研討，選修至少須修滿 21 學分，其中 3 學分可選修外系課程，唯須經指導教授同意。													